岳阳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岳职院〔2024〕61号

关于评选2024年度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校外实习实训基地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了充分发挥实习实训基地实践教学作用，加强实习实训基地规范管理，提升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水平，培育省级示范性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度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校外实习基地的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与学校签订实习基地协议或校企合作协议的单位，每个学院原则限报2个**(确保1个岳阳市内产业园区单位)**。

二、评选条件

1. 具有健全的组织管理体系，教学运行、学生管理、

安全保障等规章制度健全，过程管理规范，具有较先进的技术装备、生产、经营手段和完备的住宿、学习、科研、生活条件。

2. 承担实践教学任务连续两年以上，师生满意度高。

3. 每年能够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接收学生参加实习实训活动，较好地履行实习实训基地协议书所规定的义务和职责，且已有我院毕业生在此企业入职。

4. 应有一定数量的可承担指导学生实践的教师和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组成，校企合作紧密，有支持和保障学生、教师完成实习实训、挂职锻炼等活动的企业指导教师队伍，能充分保障实习实训培养方案实施。

5. 实习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基础材料齐全，实习内容和指导书符合教学规律和实习教学要求，实习效果好。

6. 有科学可行的建设方案，建设思路清晰，教学任务明确，特色突出，建设经验和建设模式具有推广和应用价值。

三、评选时间：

2024 年 11 月 7 日-11 月 29 日

四、评审程序及相关工作安排

1. 2024 年 11 月 11 日前，各二级学院对照《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实习实训基地评选标准》（见附件 1）的各项指标要求对合作校外实习实训基地进行自评打分。

2. 2024 年 11 月 12 日，各二级学院将自评结果汇总表、申报校外优秀实习实训基地（见附件 2）的各项材料报送至校企合作处。

3. 2024 年 11 月 15 日前，校企合作处、教务处组织专家审阅校级优秀实习实训基地的申报材料，讨论评议后确定校级优秀实习实训候选基地。

4. 2024 年 11 月 22 日前，评审组赴基地（**岳阳市内**）实地考察，讨论评议后确定校级优秀实习实训基地初评结果，报学校领导审阅。

5. 2024 年 11 月 29 日前，将评选结果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发文公布进行表彰。

五、支持保障政策

1. 对通过学校专家组评选，经认定为校级优秀实习实训基地的，学校给予通报表彰，授予“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实习实训基地”牌匾。

2. 对认定为“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实习实训基地”的所在学院，在年终目标考核时予以加分奖励，优先推荐申报省级示范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

3. 开展经验交流活动，及时做好宣传总结。各二级学院可按照实习管理、实习条件、实习文件、实习效果及特色创新五方面制作汇报 PPT，汇报时间为 5 分钟左右，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1.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学院优秀实习基地评选标准

2.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校外实习基地申报表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1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实习实训基地评选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评选标准			评价得分
				A（等级系数为 1.0）	B（等级系数为 0.5）	C（等级系数为 0）	
基地基本情况	基地审核	企（事）业单位资质及稳定性	10	企（事）业单位资质完善、属于先进制造业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产教融合型企业，有实习基地评估材料，已签基地合作协议并挂牌使用三年以上	企业资质完善、已签基地合作协议，但挂牌或使用时间一年以上	未签基地合作协议或未挂牌使用	
		诚信状况	5	合法经营，无违法失信记录；有实习基地建设规划，建设目标明确，建设标准高，并付诸实施	合法经营、实习基地建设规划，但目标欠明确	未建立基地建设规划、经营混乱、有违法或失信情况发生	
		安全管理	10	有健全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管理规范，近 3 年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记录。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经教育培训或未通过考核的学生不得参加实习。	有相关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但不完善、无应急救援预案的或学生未经安全教育培训之一的情况	没有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及行动	
		场地规模	5	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 20 人（含 20 人）以上	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 10 人以上	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低于 5 人	
		食宿状况	5	有安全的食宿地点，卫生状况良好，适合学生的消费条件	安全食宿基本满足学生需要	无法满足学生的食宿需要	
		设施设备	5	实习条件完备，符合专业培养要求，符合产业发展实际；仪器设备配套齐全，应用状况良好，满足实习教学需要	仪器设备配套基本齐全，基本满足教学需要	仪器设备不足，无法满足正常教学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评选标准			评价得分
				A（等级系数为1.0）	B（等级系数为0.5）	C（等级系数为0）	
实习过程管理	协议	三方协议	10	按规定签订三方实习协议，实习协议示范文本为基础签订实习协议，并依法严格履行协议中有关条款	实习协议未按示范文本要求签订并履行	未签订协议	
	指导教师配备	指导教师数量	5	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达到1:15	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达到1:30	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低于1:30	
		指导教师力量	5	校企双导师、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达到50%以上	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达到30%以上	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低于30%	
	教学	参与人培方案	10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制订实习方案，明确岗位要求、实习目标、实习任务、实习标准、必要的实习准备和考核要求、实施实习的保障措施等	基地参与人才培养方案情况一般	基地没有参与人才培养方案	
	学生占比	实习学生占比	5	合理确定岗位，实习学生占在岗人数的比例，岗位实习学生的人数一般不超过实习单位在岗职工总数的10%，在具体岗位实习的学生人数一般不高于同类岗位在岗职工总人数的20%。	实习学生占比不够合理	实习学生占在岗人数的比例距目标值差距大	
	考核	实习考核	10	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实习考核制度，根据实习目标、学生实习岗位职责要求制订实习方案及具体考核方式和标准，共同实施考核。做好学生实习情况的立卷归档工作，实习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	实习考核未共同制定及实施，材料不够完整，基本能保证实习质量	无相应制度及行动	
	实习效果	实习教学效果	5	结合人培方案、开展因材施教、开发潜能的实习项目，学生撰写出高质量的实习报告，取得良好的效果	有明确的实习项目，学生的实习报告符合规范，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未设置实习项目，学生撰写的实习报告不符合规范	
		相互满意度	10	双方满意度在90%（含90%）以上	双方满意度在60%（含60%）以上	双方满意度不超过60%	
	保障	保障学生权益	10	严格落实1个“严禁”、27个“不得”，实现学生实习保险全覆盖	对实习新规学习落实情况一般，为实习学生投保实习责任保险	有“严禁”和“不得”行为的，无保险保障	
特色与创新				加分项：建设经验和建设模式具有推广和应用价值 （10分）			

备注：评优考核满分为120分，结果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优秀（110分以上）、良好（80-109分）、合格（70-79分）、不合格（69分及以下）。发生重大实习事故（如安全责任事故、无故不签订三方协议书、无故长期拖欠学生生活补助等）情况的，考核结果一律为不合格。

附件 2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优秀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申　报　表

基地名称 _____

学院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table>
<tr><td rowspan="7">基地基本情况</td><td>基地名称</td><td colspan="2"></td><td>所属学院</td><td></td></tr>
<tr><td>基地通讯地址</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td></tr>
<tr><td>实习专业</td><td colspan="2"></td><td>基地联系人</td><td></td></tr>
<tr><td rowspan="2">硬件条件</td><td colspan="2">基地面积（㎡）</td><td colspan="2">设备总值（万元）</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师资队伍（人）</td><td>高级职务</td><td>中级职务</td><td colspan="2">企业师资占比</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近三年来基地教学育人成果</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6">近三年来基地科技创新成果</td></tr>
<tr><td colspan="6"></td></tr>
</table>

近三年来基地社会服务成果

二级学院对基地评价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二 级 学 院 推 荐 意 见
院长（签章）： 年　　月　　日
教 务 处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校 企 合 作 处 意 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